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23日以书面通知及电话联系方式发出，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公司五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庆文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7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议案》

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邦讯技术，证券代码：300312)于2018年2月2日(星期五)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经公司与相关各方初步商讨和论证，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邦讯技术，证券代码：300312)于2018年2月23日(星期五)开市起转为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自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重组工

作，在此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就标的公司的目前经营状况、未来发展方向等要素进行了充分的论证。虽交易各方对标的公司的发展前景看好，但由于公司及相关各方根据标的公司的最新经营情况对应的估值未能达成一致，公司在审慎研究后，为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经与交易对手方协商，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邦讯技术，证券代码：300312)自2018年5月2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公司承诺自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告之日起至少一个月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张庆文、戴芙蓉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郑志伟、张丽红、罗建钢、夏志宏、陈长源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 1、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独立意见；

4、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26 日